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主板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及欺詐成分；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原文以英文編製，並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本版本為準。

## 業績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2016年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收益	4	27,890,048	22,003,922
服務成本		<u>(20,836,596)</u>	<u>(15,684,125)</u>
<b>毛利</b>		<b>7,053,452</b>	6,319,797
其他收入	5	281,903	298,202
其他收益	6	39,359	24,515
銷售開支		(173,856)	(212,213)
行政開支		(2,834,115)	(2,893,379)
其他開支	7	(3,879,260)	(14,890)
融資成本	8	<u>(143,006)</u>	<u>(124,691)</u>
<b>除稅前溢利</b>		<b>344,477</b>	3,397,341
所得稅開支	9	<u>(755,671)</u>	<u>(163,321)</u>
<b>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b>	10	<b><u>(411,194)</u></b>	<b><u>3,234,020</u></b>
<b>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新加坡分)</b>	13	<b><u>(0.11)</u></b>	<b><u>0.90</u></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1,891,692</b>	2,617,544
投資物業	15	<b>2,738,208</b>	2,791,474
		<b>4,629,900</b>	5,409,018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6	<b>16,607,505</b>	9,155,81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b>241,751</b>	175,336
應收客戶建造工程款項	18	<b>5,133,483</b>	1,306,662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9a	—	135,6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b>11,229,883</b>	786,337
		<b>33,212,622</b>	11,559,79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b>12,311,592</b>	2,832,46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9b	<b>100,994</b>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9c	<b>80,526</b>	—
應付客戶建造工程款項	18	<b>770,810</b>	138,138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內到期	22	<b>137,141</b>	143,040
借款	23	<b>3,029,919</b>	1,749,147
應付所得稅		<b>752,845</b>	215,910
		<b>17,183,827</b>	5,078,702
<b>流動資產淨值</b>		<b>16,028,795</b>	6,481,09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0,658,695</b>	11,890,115

	附註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後到期	22	321,270	455,703
借款	23	1,309,382	1,440,965
遞延稅項負債	24	71,575	66,415
		<u>1,702,227</u>	<u>1,963,083</u>
<b>資產淨值</b>		<u><b>18,956,468</b></u>	<u><b>9,927,032</b></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	827,586	3,000,000
股份溢價		8,613,061	—
合併儲備		2,999,983	—
累計溢利		6,515,838	6,927,032
		<u>6,515,838</u>	<u>6,927,032</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b>18,956,468</b></u>	<u><b>9,927,032</b></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附註A) 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附註B) 新加坡元	累計溢利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6年1月1日	3,000,000	—	—	3,693,012	6,693,01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234,020	3,234,020
於2016年12月31日	3,000,000	—	—	6,927,032	9,927,03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11,194)	(411,194)
與擁有人交易，直接於權益中 確認：					
於註冊成立日期發行股份 (附註25)	—	—	—	—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附註2及25)	17	—	2,999,983	—	3,000,000
根據重組註銷股本(附註2)	(3,000,000)	—	—	—	(3,000,000)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附註25)	620,672	(620,672)	—	—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25)	206,897	10,965,517	—	—	11,172,414
股份發行開支	—	(1,731,784)	—	—	(1,731,784)
	(2,172,414)	8,613,061	2,999,983	—	9,440,630
於2017年12月31日	<u>827,586</u>	<u>8,613,061</u>	<u>2,999,983</u>	<u>6,515,838</u>	<u>18,956,468</u>

附註A： 股份溢價指股份發行超出面值的部分。

附註B：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根據重組(附註2)收購的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淨值與已發行股份總面值及股份溢價金額的差異。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344,477	3,397,341
經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8,545	819,159
投資物業折舊	53,266	53,2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9,359)	(24,515)
融資成本	143,006	124,69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壞賬撇銷	—	14,890
	<u>1,279,935</u>	<u>4,384,832</u>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7,451,694)	236,3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6,415)	764,675
應收客戶建造工程款項增加	(3,826,821)	(1,040,97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467,101	(6,011,042)
應付客戶建造工程款項增加(減少)	632,672	(464,593)
	<u>34,778</u>	<u>(2,130,733)</u>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已付所得稅	(228,292)	(36,483)
已收退稅	14,716	—
	<u>(178,798)</u>	<u>(2,167,216)</u>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投資活動</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9,845)	(271,0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6,511	34,915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46,112	—
一名董事還款	135,653	—
償還向一名關聯方墊款	—	30,040
	<u>168,431</u>	<u>(206,097)</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本—扣除上市開支	9,440,630	—
來自一名董事墊款	135,408	789,913
償還一名董事款項	—	(1,396,569)
償還融資租賃款項	(140,332)	(145,575)
借款所得款項	7,052,038	5,906,154
償還借款	(5,902,849)	(5,071,190)
已付利息	(130,982)	(124,691)
	<u>10,453,913</u>	<u>(41,958)</u>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u>10,453,913</u>	<u>(41,958)</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10,443,546	(2,415,27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6,337	3,201,608
	<u>786,337</u>	<u>3,201,608</u>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11,229,883</u>	<u>786,33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2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和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1月17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其母公司為Broadbville Limited(「Broadbville」)，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王清佑先生(「王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唯一的營運附屬公司G-Tech Metal Pte Ltd(「G-Tech Metal」)的主要業務是為建造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等大樓而提供設計、供應、製造和架設鋼結構服務，以及提供預製鋼結構或工地現場安裝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同時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於2018年3月20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於下述重組(「重組」)完成前，G-Tech Metal由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王先生全資擁有。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進行下述重組。

- (i) 於2016年12月22日，Broadbville Limited(「Broadbville」，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並非本集團的一部分)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當中1股繳足股份於2017年1月17日以面值獲配發及發行予王清佑先生。
- (ii) 於2016年11月28日，Chirton Investments Limited(「Chirton Investment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當中1股繳足股份於2017年1月17日以面值獲配發及發行予Broadbville。
- (iii) 於2017年2月1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一股初始未繳認購人股份獲發行予初始認購人，並於同日無償轉讓予Broadbville。於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v) 於2017年6月16日，王清佑先生轉讓G-Tech Meta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Chirton Investments，代價為按照王清佑先生的指示以配發及發行一股入賬列為繳足的Chirton Investments股份予Broadville支付。
- (v) 於2017年6月2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4,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vi) 於2017年6月21日，作為Broadville轉讓Chirton Investments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的代價，本公司向Broadville配發及發行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完成上述交易後，G-Tech Metal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集團重組後組成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包括目前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財務報表，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且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或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2017年1月1日，本集團採納了所有已生效及與其營運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不會造成重大變動，亦不會對目前或過往期間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預付款項特徵及負補償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2016周期的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2017周期的年度改進 <sup>3</sup>

- 1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不大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現及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減值規定的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要求概述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回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以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其後的公平值變動，而在一般情況下，僅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負債因其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金融負債因其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均於損益呈列。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一般對沖的新會計處理規定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現有的三類對沖會計機制，為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型引入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符合對

沖工具的工具類型及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組成部分的類型。此外，有效性測試已經全面改革，並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有效性亦不再需要追溯評估。同時，亦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加強披露要求。

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上文披露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未償還結餘的過往違約率低。因此，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上述評估乃根據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資產分析而得出，其以該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為基礎。根據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分析，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不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呈報金額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有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確認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代表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個確認收益的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於2016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對代理的考慮因素及特許的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作出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在各報告期內確認的收益的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之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於生效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分別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特殊情況例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其中包括)租約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的提前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安排確認一項資產及一項相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分類潛在變動，視乎本集團是否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呈列相應相關資產(倘擁有)的相同項目內呈列。

有別於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上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765,492新加坡元。初步評估顯示此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有關所有該等租賃相對應的負債，除非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的資格則作別論。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述列示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發生變動。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建造服務、安裝及配套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內主要在新加坡經營業務。

資料須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該等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按類別劃分的收益，即本集團於各報告期內向外部客戶為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興建樓宇(包括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提供設計、供應、製造和架設鋼結構等服務及其他安裝及配套服務。主要營運決策人概無定期獲提供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分析以作審閱。因此，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有關服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方面的披露。

年內，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來自下列各項收益：		
提供鋼結構服務	<u>27,890,048</u>	<u>22,003,922</u>
	<u><b>27,890,048</b></u>	<u><b>22,003,922</b></u>

### 主要客戶

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客戶I	5,827,650	不適用*
客戶II	4,740,509	不適用*
客戶III	4,694,203	不適用*
客戶IV	3,407,243	不適用*
客戶V	不適用*	8,669,416
客戶VI	不適用*	4,000,651
客戶VII	不適用*	2,408,611

\* 相關收益佔本集團於相關報告期間總收益不超過10%。

### 地區資料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	27,687,479	22,003,922
馬來西亞	<u>202,569</u>	<u>—</u>
	<u><b>27,890,048</b></u>	<u><b>22,003,922</b></u>

## 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管理費用收入(附註)	—	70,000
保險索償收款	21,776	50,107
政府補貼	88,529	50,206
租金收入	122,590	105,502
雜項收入	49,008	22,387
	<u>281,903</u>	<u>298,202</u>

附註：管理費用收入指借調項目經理予關聯方的費用(附註27)。

## 6. 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u>39,359</u>	<u>24,515</u>

## 7. 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上市開支	3,879,26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壞賬撇銷	—	14,890
	<u>3,879,260</u>	<u>14,890</u>

## 8.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67,816	78,965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7,439	23,975
融資租賃	37,751	21,751
	<u>143,006</u>	<u>124,691</u>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52,845	195,91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34)	29,014
遞延稅項開支(附註24)		
— 本年度	5,160	25,60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87,204)
	<u>755,671</u>	<u>163,321</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根據估計可評稅溢利按稅率17%計算，2017評稅年度可享企業所得稅退稅50%，上限為25,000新加坡元，2018評稅年度調整為40%，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G-Tech Metal首1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亦可享免稅75%，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則可享免稅50%。

年內的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u>344,477</u>	<u>3,397,341</u>
按適用稅率17%繳納稅項(2016年：17%)	58,561	577,548
	<u>757,154</u>	104,62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477)	(2,416)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4,344)	(458,247)
稅務優惠的影響(附註a)	1,889	—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差異影響		
過往年度當期稅項(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34)	29,014
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超額撥備	—	(87,204)
其他	1,222	—
	<u>755,671</u>	<u>163,321</u>
年內稅項	<u>755,671</u>	<u>163,321</u>

附註：

- a. 稅務優惠與新加坡稅務部門推出的獎勵計劃有關。其中一項主要稅務優惠為生產力及創新優惠(「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根據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本集團就2011至2018評稅年度產生的合規定開支可享扣稅400%。

## 10. 年內(虧損)溢利

年內(虧損)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已付本公司核數師的核數費用：		
— 全年核數費用	120,000	66,000
— 就本公司上市相關的核數費用	<u>161,250</u>	<u>—</u>
已付本公司核數師成員所的核數費用：		
— 就本公司上市相關的核數費用	217,500	—
已付本公司核數師的非核數費用	<u>64,500</u>	<u>—</u>
上市開支(附註a)	<u>3,879,260</u>	<u>—</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於服務成本中確認	462,059	465,563
— 於行政開支中確認	316,486	353,596
投資物業折舊	<u>53,266</u>	<u>53,266</u>
董事薪酬(附註11)	224,481	216,48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工資	3,413,667	4,627,516
— 定額供款計劃	87,161	97,177
— 其他員工福利	<u>30,494</u>	<u>41,883</u>
總員工成本	<u>3,531,322</u>	<u>4,766,576</u>
確認為開支的物料成本	5,330,031	4,532,283
確認為開支的分包商成本	<u>11,142,622</u>	<u>4,785,568</u>

附註：

- a. 上市開支包括已付本公司核數師的核數及非核數費用分別161,250新加坡元及64,500新加坡元，以及已付本公司核數師其他成員所的核數費用217,500新加坡元。

股份發行開支包括已付本公司核數師的核數及非核數費用分別53,750新加坡元及21,500新加坡元，以及已付本公司核數師其他成員所的核數費用72,500新加坡元。



##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薪酬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王清佑先生及柯秀琴女士二人於2017年2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於2017年6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就提供有關本集團管理事宜的服務酬金(包括擔任本公司董事前為集團實體提供僱員／董事服務的酬金)如下：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新加坡元	酌情獎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新加坡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執行董事</b>					
王清佑先生	—	—	120,000	12,240	132,240
柯秀琴女士	—	—	72,000	12,240	84,24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譚偉德先生	2,667	—	—	—	2,667
徐佩妮女士	2,667	—	—	—	2,667
陳煜林先生	2,667	—	—	—	2,667
	<u>8,001</u>	<u>—</u>	<u>192,000</u>	<u>24,480</u>	<u>224,481</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新加坡元	酌情獎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新加坡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執行董事</b>					
王清佑先生	—	—	120,000	12,240	132,240
柯秀琴女士	—	—	72,000	12,240	84,240
	<u>—</u>	<u>—</u>	<u>192,000</u>	<u>24,480</u>	<u>216,480</u>

附註：

- (a) 王清佑先生自2017年3月3日起為本公司主席。
- (b) 柯秀琴女士自2017年3月3日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概無就王清佑先生及柯秀琴女士各自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的事宜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其他退休福利。

上述執行董事的酬金與彼等為本集團管理事宜提供服務相關。

年內，本集團概無支付本公司董事或其他最高薪酬人士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 僱員薪酬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2016年：兩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餘下三名(2016年：三名)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194,327	237,760
酌情獎金	56,126	27,4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3,613</u>	<u>32,078</u>
	<u>274,066</u>	<u>297,318</u>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以港元(「港元」)呈列的酬金組別如下：

酬金組別	僱員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零至500,000港元	2	2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3

## 12.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13.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新加坡元)	(411,194)	3,234,02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4,794,521	360,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新加坡分)	(0.11)	0.90

概無呈列兩年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因為兩年內並無潛在普通股發行。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用於計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假設本公司已發行及可發行36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合共10,000股普通股及將股份溢價資本化時可予發行的359,990,000股普通股，猶如集團重組已於2016年1月1日生效。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於租賃 土地的物業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辦公室設備 新加坡元	廠房及機器 新加坡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成本：</b>						
於2016年1月1日	1,500,000	724,170	388,616	1,343,488	704,349	4,660,623
添置	—	234,300	18,068	144,075	27,879	424,322
出售/ 撤銷	—	(48,800)	—	(48,000)	—	(96,800)
於2016年12月31日	1,500,000	909,670	406,684	1,439,563	732,228	4,988,145
添置	—	—	30,926	58,919	—	89,845
出售/ 撤銷	—	(263,897)	—	—	—	(263,897)
於2017年12月31日	<u>1,500,000</u>	<u>645,773</u>	<u>437,610</u>	<u>1,498,482</u>	<u>732,228</u>	<u>4,814,093</u>
<b>累計折舊：</b>						
於2016年1月1日	375,000	195,120	247,933	617,722	202,067	1,637,842
年內支出	250,000	134,324	92,286	215,563	126,986	819,159
出售對銷/ 撤銷	—	(48,800)	—	(37,600)	—	(86,400)
於2016年12月31日	625,000	280,644	340,219	795,685	329,053	2,370,601
年內支出	250,000	125,485	64,641	212,059	126,360	778,545
出售對銷/ 撤銷	—	(226,745)	—	—	—	(226,745)
於2017年12月31日	<u>875,000</u>	<u>179,384</u>	<u>404,860</u>	<u>1,007,744</u>	<u>455,413</u>	<u>2,922,401</u>
<b>賬面值：</b>						
於2016年12月31日	<u>875,000</u>	<u>629,026</u>	<u>66,465</u>	<u>643,878</u>	<u>403,175</u>	<u>2,617,544</u>
於2017年12月31日	<u>625,000</u>	<u>466,389</u>	<u>32,750</u>	<u>490,738</u>	<u>276,815</u>	<u>1,891,692</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考慮其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於下列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建於租賃土地的物業	6年至45年(建有樓宇的土地的租賃年期較短者)
汽車	1至10年
辦公室設備	3年
廠房及機器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合共零新加坡元(2016年：153,270新加坡元)的資產計入添置機器及汽車，乃根據租購安排收購。該等收購構成相關年度的非現金交易。

租賃資產已質押，為相關融資租賃負債作抵押。下列項目的賬面值乃根據融資租賃所持資產：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機器及汽車	<u>585,055</u>	<u>735,962</u>

## 15. 投資物業

	永久業權物業 新加坡元	租賃物業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成本：</b>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	<u>1,581,575</u>	<u>1,386,618</u>	<u>2,968,193</u>
<b>累計折舊：</b>			
於2016年1月1日	13,179	110,274	123,453
年內支出	<u>26,360</u>	<u>26,906</u>	<u>53,266</u>
於2016年12月31日	39,539	137,180	176,719
年內支出	<u>26,360</u>	<u>26,906</u>	<u>53,266</u>
於2017年12月31日	<u>65,899</u>	<u>164,086</u>	<u>229,985</u>
<b>賬面淨值：</b>			
於2016年12月31日	<u>1,542,036</u>	<u>1,249,438</u>	<u>2,791,474</u>
於2017年12月31日	<u>1,515,676</u>	<u>1,222,532</u>	<u>2,738,208</u>

上述投資物業以直線法於下列年期內折舊：

租賃物業	於租賃年期內，介乎45至58年
永久業權物業	60年

於2017年12月31日，計入結餘的永久業權物業賬面值為1,515,676新加坡元(2016年：1,542,036新加坡元)。本集團的全部物業權益均為永久業權，並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租賃年期為2年，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按成本法計量並分類及計入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向外部客戶出租的工業物業。該等租約初始不可撤銷年期為2年。其後可與租戶磋商續租。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按揭予銀行，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公平值為3,887,758新加坡元(2016年：3,619,000新加坡元)，並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級。公平值乃按比較法釐定，當中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每平方米價格)考量公開市場上轉讓同類物業銷售的可資比較市場交易為基礎，輸入數據如有任何大幅增加(減少)，可能導致公平值計量出現大幅上升(下降)。

估計該等物業的公平值時，該等物業的最高價值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年內，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物業租金收入為122,590新加坡元(2016年：105,502新加坡元)，全部按經營租約方式出租。產生租金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為53,266新加坡元(2016年：53,266新加坡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及公平值層級資料如下：

	公平值 第三級 新加坡元
— 於2016年12月31日	
421 Tagore Ind. Avenue #02-14, Singapore	1,710,000
No. 18 Sin Ming Lane #07-40 Midview City, Singapore	634,000
No. 18 Sin Ming Lane #07-41 Midview City, Singapore	707,000
No. 21 Woodlands Park E1 #03-05, Singapore	568,000
總計	<u>3,619,000</u>
— 於2017年12月31日	
421 Tagore Ind. Avenue #02-14, Singapore	2,274,874
No. 18 Sin Ming Lane #07-40 Midview City, Singapore	513,723
No. 18 Sin Ming Lane #07-41 Midview City, Singapore	574,161
No. 21 Woodlands Park E1 #03-05, Singapore	525,000
總計	<u>3,887,758</u>

## 16.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6,771,113	3,218,079
未開賬單收益(附註a)	5,807,555	3,011,326
應收保留金(附註b)	4,028,837	2,926,406
	<u>16,607,505</u>	<u>9,155,811</u>

附註：

- 未開賬單收益為客戶已發出付款證書但尚未向客戶開發賬單的應計收益。
- 建造工程客戶持有的保留金分類為即期，預期該等款項將於本集團正常業務周期內收取。

向客戶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貿易應收款項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日。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5,633,919	2,269,424
31日至60日	1,091,465	781,370
61日至90日	—	3,090
90日以上	45,729	164,195
	<u>6,771,113</u>	<u>3,218,079</u>

接納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先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視個別情況釐定每名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限額將每年審閱一次。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根據經參考個別客戶的信貸質素後釐定提供服務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呆賬撥備。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考慮由初始授出信貸當日起，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是否有任何變動，並及時就該等呆賬作出撥備。

應收呆賬撥備的變動：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年初結餘	—	109,459
計入損益的減值	—	14,890
年內撇銷	—	(124,349)
	<hr/>	<hr/>
年末結餘	—	—
	<hr/> <hr/>	<hr/> <hr/>

於2017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45,729新加坡元（2016年：691,662新加坡元）已逾期，本集團並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各客戶的過往還款記錄，金額仍視為可收回。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各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31日至60日	685	524,378
61日至90日	—	3,090
90日以上	45,044	164,194
	<hr/>	<hr/>
	45,729	691,662
	<hr/> <hr/>	<hr/> <hr/>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零新加坡元（2016年：14,890新加坡元）已減值，而零新加坡元（2016年：124,349新加坡元）經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進行減值檢討後已撇銷。

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管理層考慮由初始授出信貸當日起至各報告期末止期間，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是否有任何變動。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除已計提撥備的該等結餘外，其他貿易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的信貸質素良好，故考慮到該等客戶的信貸優良、與本集團的往績良好，以及其後還款情況，管理層相信毋須就未償還結餘作減值撥備。



## 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按金	162,819	108,360
預付款項	75,211	65,600
墊付員工款項	—	1,376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	3,721	—
	<u>241,751</u>	<u>175,336</u>

## 18. 應收(付)建造工程客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總額	14,792,869	11,265,290
減：經客戶批核的進度索款	<u>(10,430,196)</u>	<u>(10,096,766)</u>
	<u>4,362,673</u>	<u>1,168,524</u>
為報告而分析為：		
應收建造工程客戶款項	5,133,483	1,306,662
應付建造工程客戶款項	<u>(770,810)</u>	<u>(138,138)</u>
	<u>4,362,673</u>	<u>1,168,524</u>

## 19. 應收(付)一名董事／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a.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於12月31日		於1月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王清佑先生	—	135,653	1,428,997
	<u>—</u>	<u>135,653</u>	<u>1,428,997</u>

於2016年12月31日，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結餘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結餘的最高金額為135,653新加坡元(2016年：1,452,956新加坡元)。於2017年12月31日，概無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b.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結餘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結餘的最高金額為100,994新加坡元。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已於2018年3月結付。

**c.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結餘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結餘的最高金額為80,526新加坡元。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已於2018年3月結付。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手頭現金	2,178	3,200
銀行現金	11,227,705	783,137
	<u>11,229,883</u>	<u>786,337</u>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3,864,170	2,102,468
貿易應計款項	6,313,062	—
	<u>10,177,232</u>	<u>2,102,468</u>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35,003	266,128
其他應付款項	1,307,347	171,486
已收按金	299,534	23,030
積存假期撥備	29,446	29,108
應付薪金及中央公積金	463,030	240,247
	<u>12,311,592</u>	<u>2,832,467</u>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3,350,625	309,267
31日至60日	221,354	477,100
61日至90日	205,903	542,341
90日以上	86,288	773,760
	<u>3,864,170</u>	<u>2,102,468</u>

## 22. 融資租賃承擔

融資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及最低租賃付款淨額的現值載列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於12月31日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一年內	156,004	168,711	137,141	143,040
一年以上但少於兩年	152,437	159,108	139,759	139,866
兩年以上但少於五年	191,069	324,905	181,511	290,879
五年以上	—	25,499	—	24,958
	<u>499,510</u>	<u>678,223</u>	<u>458,411</u>	<u>598,743</u>
減：未來融資費用	<u>(41,099)</u>	<u>(79,480)</u>	<u>—</u>	<u>—</u>
租賃承擔現值	<u>458,411</u>	<u>598,743</u>	<u>458,411</u>	<u>598,743</u>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款項 (列為流動負債)			<u>(137,141)</u>	<u>(143,040)</u>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款項			<u>321,270</u>	<u>455,703</u>

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利率於年內各合約日期釐定。年內的加權平均利率披露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利率	<u>4.70%</u>	<u>4.73%</u>

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的租賃資產押記作抵押(附註14)。

## 23. 借款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融資 — 有抵押及有擔保(附註a及d)	2,180,882	1,443,818
循環信貸融資 — 有抵押及有擔保(附註b及d)	750,000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有擔保(附註c及d)	<u>1,408,419</u>	<u>1,746,294</u>
	<u>4,339,301</u>	<u>3,190,112</u>
分析為：		
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3,029,919	1,749,147
一年後兩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100,289	144,010
兩年後五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308,821	279,201
五年後償還的賬面值	<u>900,272</u>	<u>1,017,754</u>
	4,339,301	3,190,112
減：列為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3,029,919)</u>	<u>(1,749,147)</u>
列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u>1,309,382</u>	<u>1,440,965</u>

- a. 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融資按銀行資金成本加1.65%至2.75%的浮動年利率(2016年：銀行最優惠貸款利率或銀行資金成本加2.75%的年利率)計息。
- b. 於2017年12月31日，循環信貸融資按銀行資金成本加1.8%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 c. 於2017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1,408,419新加坡元(2016年：1,746,294新加坡元)以第一法律押記作抵押，並以本集團投資物業作質押，銀行貸款按加權平均實際浮動年利率3.24%(2016年：3.26%)計息。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該等款項分別須於2018年至2037年期間及2017年至2039年期間償還。

- d. 於2016年12月31日，控股股東就借款以本集團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個人擔保已於2017年11月17日解除，並以本公司發出的公司擔保取代。

## 24. 遞延稅項負債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1月1日	66,415	128,018
於年內損益確認：		
— 加速稅項折舊	5,160	25,601
— 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超額撥備	—	(87,204)
	<u>71,575</u>	<u>66,415</u>
於12月31日	<u>71,575</u>	<u>66,415</u>

根據新加坡現行稅法，遞延稅項負債乃由於就合資格資產之資本減免申索有關的加速折舊產生暫時應課稅差額所導致。

## 25. 股本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本集團於重組前的股本而言，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代表G-Tech Metal Pte Ltd的股本，原因為本公司於2017年2月1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7日以按每股0.54港元的價格配售108,000,000股普通股及公開發售12,000,000股普通股的方式（「股份發售」），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的			
法定股本：			
於註冊成立日期2017年2月1日 (附註a)	38,000,000	0.01	380,000
於2017年6月21日增加 (附註c)	<u>4,962,000,000</u>	<u>0.01</u>	<u>49,620,000</u>
於2017年12月31日	<u>5,000,000,000</u>	<u>0.01</u>	<u>50,00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元
G-Tech Metal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	<u>3,000,000</u>	<u>3,000,000</u>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2017年2月1日(附註a)	1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b)	9,999	17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d)	359,990,000	620,672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附註e)	<u>120,000,000</u>	<u>206,897</u>
於2017年12月31日	<u>480,000,000</u>	<u>827,586</u>

附註：

a. 於2017年2月1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一股初始未繳認購人股份獲發行予初始認購人，並於同日無償轉讓予Broadville。於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b. 於2016年12月22日，Broadville Limited(「Broadville」)，本公司的控股公司，並非本集團的一部分)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當中一股繳足股份於2017年1月17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王清佑先生。

於2016年11月28日，Chirton Investment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當中一股繳足股份於2017年1月17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Broadville。

於2017年6月16日，王清佑先生轉讓G-Tech Metal全部已發行股本予Chirton Investments，代價為按照王清佑先生的指示，以配發及發行Chirton Investments一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予Broadville結清。

於2017年6月21日，作為Broadville轉讓Chirton Investments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的代價，本公司配發及發行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相等於約17新加坡元)的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予Broadville。於上述交易完成後，G-Tech Metal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c. 根據於2017年6月2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4,962,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d. 根據於2017年11月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而進賬，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3,599,900港元(相等於約620,672新加坡元)撥充資本，用於按面值繳足359,990,000股股份，以供配發及發行予於2017年11月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唯一股東。
- e.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7日以按每股0.54港元的價格配售108,000,000股普通股及公開發售12,000,000股普通股的方式，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為64.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1.17百萬新加坡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股份發售已付或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應佔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6.2百萬港元相等於約(9.68百萬新加坡元)。

## 26. 退休福利計劃

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規定，本公司在新加坡聘用的僱員如屬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則須參與中央公積金計劃。自2016年1月1日起，本集團的供款比率調整最多達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7%，每名僱員的合資格薪金上限定於每月6,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損益的成本總額為111,641新加坡元(2016年：121,657新加坡元)，即本集團已付予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應付中央公積金供款為17,973新加坡元(2016年：26,024新加坡元)，該等項其後於相關年末支付。

## 27.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有下列交易：

### 管理費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Li Poh Construction Pte. Ltd.* 管理費收入	—	70,000
Broadbville Limited 購入附屬公司投資，G Tech Structures Sdn Bhd	<u>80,526</u>	<u>—</u>

\* Li Poh Construction Pte Ltd為控股股東控制及全資擁有的公司。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短期福利	421,509	379,240
離職後福利	<u>43,170</u>	<u>47,198</u>
	<u>464,679</u>	<u>426,438</u>

### 控股股東擔保

於2016年12月31日，控股股東以本集團為受益人就銀行借款提供個人擔保，其中3,190,112新加坡元尚未償還。個人擔保已於2017年11月17日解除，並以本公司發出的公司擔保取代。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況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為設計、供應、製造及架設興建建築物所用的鋼結構，有關建築物包括位於新加坡的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

### 財務回顧

#### 收益及業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7,890,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22,004,000新加坡元)，虧損約411,000新加坡元(2016年：溢利約3,234,000新加坡元)。

收益增加26.7%，此乃由於財政年度內確認了多份高價值合約所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為7,053,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6,320,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毛利率維持於約25%至28%。

其他收益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3,008,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3,106,000新加坡元)，減少了98,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保險和維修設備及汽車產生的開支減少所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包括約3,879,000新加坡元的上市開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344,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3,397,000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053,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產生了3,879,000新加坡元的上市開支所致。倘不計及一筆過上市開支，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則約為4,223,000新加坡元，增加了826,000新加坡元或24.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為411,000新加坡元，與2016年同期的溢利約3,234,000新加坡元相比，減少了3,645,000新加坡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源自本集團營運中的一般資金，尤其是為期1個月至1年的合約，期間每月的進度索款金額均有不同，視乎該月提供的建築工程和安裝及配套服務而定。供應及安裝進度由客戶指示，以符合主承包商的進度。因此，本集團會積極管理客戶的信貸限額、賬齡及保留金的還款情況，並監察經營現金流量，以確保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和符合還款進度。

於審閱期間，本集團從發行股本中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6,190,000新加坡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179,000新加坡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包括融資租賃承擔約458,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599,000新加坡元)及銀行借款約4,339,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3,190,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1,230,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786,000新加坡元)，存置於新加坡、香港及馬來西亞的主要銀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交易，新加坡元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然而，本集團以港元保留股份發售(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因此本集團就港元兌新加坡元匯率波動而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不設外匯對沖政策，但會持續監察外匯風險，如有需要將應用適當的措施。

##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主要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7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轉讓其於G Tech Structures Sdn Bhd(「GTS」)的100%實際股權予G-Tech Metal Pte Ltd，代價約為80,526新加坡元(250,000馬來西亞令吉)。是次交易已依據合併會計法入賬。本集團的年內溢利中有26,988新加坡元源於GTS產生的額外業務。GTS產生的收益為202,569新加坡元。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且董事會亦無批准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添置計劃。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的現值總額約為585,000新加坡元(2016年：736,000新加坡元)，以相關租賃機器及汽車作抵押。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 **僱員資料**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了110名僱員(2016年：138名)。

本集團的僱員根據其工作範疇及職責獲得薪酬。本地僱員更可按個別表現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勞工以一年或兩年合約形式僱用，並按工作技能獲得薪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756,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4,983,000新加坡元)。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如本公司於2017年10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載，由2017年11月17日(「上市日期」)至2019年6月30日期間的業務目標如下：

<b>業務目標</b>	<b>截至該日止財政期間前</b>
在新加坡添置製鋼設施(連同裝修)	2018年6月30日
藉購置機器以擴充產能	2019年6月30日
增聘人手以支援業務拓展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團將於2018年落實該等業務目標及擬動用的業務開支。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以股份發售方式按每股0.54港元的價格發售120,000,000股新股，成功於上市日期在GEM上市（「股份發售」），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5.9百萬港元（約6.19百萬新加坡元）。

與招股章程的披露一致，本公司擬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下列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56.7%或約20.4百萬港元用於在新加坡添置製鋼設施以增加產能；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41.0%或約14.7百萬港元用於為新加坡的新製鋼設施添置機器以增加產能；
- (iii) 所得款項淨額約2.3%或約0.8百萬港元用於增聘人手以支援業務拓展。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依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擬作用途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5.9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預計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不會有任何變動。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新加坡建築業正受多個基建項目帶動，情況會持續至未來十年的較後時間。該等基建項目屬政府整體增長策略的一部分，其他包括引進新公司、投資新產業，以及提高人口水平等。結構鋼是不少該等項目中的重要材料。

該等大型項目對鋼材製造商的設計及諮詢技術的要求將會愈來愈高，從而提升該等製造商的技術及生產力，使其在未來的項目中顯得更具價值。我們所在的行業定位良好，不但可承接新加坡的項目，更可跨越長堤抵達依斯干達特區、承接馬來西亞的項目。

展望今後，本集團會繼續管理開支，定期檢討業務策略，物色機遇以審慎配合市場現況。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審閱期間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日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概述。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予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或將有貢獻的本集團僱員、顧問、諮詢人、服務供應商、代理人、客戶、合作夥伴或合營企業夥伴，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效力的獎勵或報酬，藉此將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扣連。

自2017年11月2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已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於2017年12月31日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除股份於上市日期在GEM上市外，本公司並無贖回在GEM上市及買賣的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管理本集團業務及事務的關鍵元素。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出修訂，以符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及其行為守則。

## 財政年度後事項

於2017年12月31日(即報告期末)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2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以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C.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譚偉德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的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就本集團的全年業績、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財務報告事宜舉行兩次會議。

## 股息

本公司將適時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http://www.gt-steel.com.sg)登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執行董事  
王清佑

新加坡，2018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王清佑先生(主席)及柯秀琴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為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以及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http://www.gt-steel.com.sg)。